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茂硕电源	股票代码	00266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方慧刚		
电话	0755-27698888		
传真	0755-27698888		
电子信箱	zqb@fmzgroup.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26,531,920.52	268,628,257.06	21.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74,590.28	23,478,455.92	-94.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47,932.66	18,824,206.34	-103.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6,341,472.35	2,422,321.23	987.4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54	0.12	-95.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54	0.12	-95.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9%	0.20%	-0.2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70,207,027.28	1,033,680,273.38	13.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81,233,105.16	685,683,314.88	-0.65%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441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深圳恒旺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10%	60,840,000	60,840,000	股份状态 数量
赵永平	境内自然人	13.45%	33,945,600	33,945,600	质押 12,246,000
赖文强	境内自然人	1.66%	4,200,000	0	
潘桂花	境内自然人	0.67%	1,686,350	0	
陶洋	境内自然人	0.57%	1,432,275	716,138	
蔡耀庭	境内自然人	0.57%	1,430,000	0	
林奕军	境内自然人	0.55%	1,399,450	759,850	
陈宗峰	境内自然人	0.48%	1,220,000	0	
马彦刚	境内自然人	0.41%	1,024,700	0	
谢建刚	境内自然人	0.40%	1,002,462	0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340 证券简称:格林美 公告编号:2014-075

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8月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4.5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一年以内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一年内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72)。

公司于2014年8月8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沙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签订协议,以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6,500万元购买该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子公司荆门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荆门格林美”)于2014年8月8日与招商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田支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签订协议,以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购买该银行理财产品;子公司格林美(天津)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发展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格林美”)于2014年8月8日与招商银行天津分行(以下简称“天津格林美”)于2014年8月8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签订协议,以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7,000万元购买该银行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中国工商银行结构性存款:双边不触型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14年第160期A款,产品名称: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双边不触型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14年第160期A款

1.产品类型:14ZH1160A

2.理财币种:人民币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起始日:2014年8月8日

5.到期日:2014年11月6日(若为非工作日,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7.认购资金总金额:16,500万元

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半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000916 证券简称:华北高速 公告编号:2014-45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北高速	股票代码	00091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德伟		
电话	010-58021999	010-58021222	
传真	010-58021229		
电子信箱	hldp009@163.com	hldp009@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59,374,271.00	304,116,763.61	18.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1,553,944.75	121,971,782.34	32.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8,620,800.70	122,889,184.48	29.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3,810,800.22	32,980,617.52	487.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82	0.1119	32.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82	0.1119	32.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2%	3.12%	0.8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4,683,405,222.03	4,662,160,703.03	0.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137,260,866.15	4,105,748,691.05	0.77%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1,362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招商局公路投资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82%	292,367,935	64,467,000	
天津市津南高速公路公司	国有法人	23.63%	257,596,560	64,399,140	
北京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14%	132,327,000	33,081,75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8%	8,478,177	0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竞争优势灵活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4%	7,000,00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鹰灵活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4%	6,942,564	0	
BILL & MELINDA GATES FOUNDATION TRUST	境外法人	0.61%	6,615,200	0	
招商局公路投资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53%	5,799,904	0	
招商局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中华广惠基金	境外法人	0.51%	5,526,720	0	

A股证券代码:601818 A股证券简称:光大银行 公告编号:临2014-035

H股证券代码:6818 H股证券简称:中国光大银行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获中国银监会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近日收到中国银监会关于光大银行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批复(银监复[2014]533号)。根据有关规定,中国银监会已核准杨庆华先生在本公司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

杨庆华先生简历详见本公司于2014年6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8月12日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半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002660 证券简称:茂硕电源 公告编号:2014-084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4年上半年,作为公司战略发展和产业布局的关键时期,由于行业市场竞争激烈、劳动力成本上升和厂房租金增加等因素影响,毛利率有所下降;与此同时,公司积极引进优秀人才,加强对研发、销售、管理的人员投入,期间费用增长较大;以及公司新投资的子公司业绩低于预期,经营出现亏损,影响合并报表利润;综上所述,致使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出现大幅下降。

为了应对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和行业市场竞争加剧的不利影响,公司坚持以主业为中心,借助资本市场平台,通过并购式发展和内生式发展协同共进的经营模式,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报告期内为应对市场的变化,提升公司的竞争力,公司加大自主研发力度,并坚持大客户发展战略积极整合资源,并通过项目投资、EMC等方式,在获得项目收益的同时带动销售人员和经营利润的稳步增长,持续提高公司盈利能力。报告期内,公司2014年1-6月公司销售增长与上年同期比较来看,主营业务收入保持稳定增长,2014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326,531,920.52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1.5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74,590.28元,较上年同期减少94.15%。

为了应对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和行业市场竞争加剧的不利影响,公司坚持以主业为中心,借助资本市场平台,通过并购式发展和内生式发展协同共进的经营模式,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报告期内为应对市场的变化,提升公司的竞争力,公司加大自主研发力度,并坚持大客户发展战略积极整合资源,并通过项目投资、EMC等方式,在获得项目收益的同时带动销售人员和经营利润的稳步增长,持续提高公司盈利能力。报告期内,公司2014年1-6月公司销售增长与上年同期比较来看,主营业务收入保持稳定增长,2014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326,531,920.52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1.5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74,590.28元,较上年同期减少94.15%。

为了应对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和行业市场竞争加剧的不利影响,公司坚持以主业为中心,借助资本市场平台,通过并购式发展和内生式发展协同共进的经营模式,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报告期内为应对市场的变化,提升公司的竞争力,公司加大自主研发力度,并坚持大客户发展战略积极整合资源,并通过项目投资、EMC等方式,在获得项目收益的同时带动销售人员和经营利润的稳步增长,持续提高公司盈利能力。报告期内,公司2014年1-6月公司销售增长与上年同期比较来看,主营业务收入保持稳定增长,2014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326,531,920.52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1.5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74,590.28元,较上年同期减少94.15%。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通过设立投资等方式设立并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 公司于2014年1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14年第2次临时会议和2014年2月13日召开2014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与美国方共同设立子公司的议案》。公司决定与深圳君合弘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弘弘投”)合作投资设立深圳茂硕电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茂硕投资”),其中茂硕投资认缴出资人民币500万元,实际出资人民币450万元(分拆于2014年3月8日支付第一笔出资款375万元,2014年4月24日支付第二笔出资款75万元),占茂硕投资注册资本的75%;君弘弘投预计以现金出资人民币250万元,实际出资注册资本150万元,占茂硕投资注册资本的25%。
- 公司于2014年4月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2014年第4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诺那科联合投资光伏储能电站项目暨设立子公司的议案》。公司决定与海宁诺那科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那科华”)合作设立海宁茂硕源华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宁茂源”)作为项目的实施主体,主要从事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的设计、安装、建设及运营维护。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第一期注册资本3000万元,占茂硕源注册资本的60%;第一期出资1530万元,占项目公司注册资本的30.6%;诺那科华预计以现金出资方式出资2450万元,第一期出资1470万元,占项目公司注册资本的49%。公司于2014年5月9日支付第一笔出资款1530万元。
- 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富威(以下简称“富威”)基于扩展主营业务范围和产业布局的需要,与深圳市合生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生力”)共同投资设立深圳茂硕合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茂硕合力”),茂硕合力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其中深圳富威以自有资金现金出资人民币800万元,占茂硕合力注册资本的80%;合生力以现金出资人民币200万元,占茂硕合力注册资本的20%。深圳富威于2014年6月2日支付第一笔出资款400万元。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660 证券简称:茂硕电源 公告编号:2014-082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4年第8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5.起始日:2014年8月8日

6.到期日:2014年11月7日(若为中国法定公休日及纽约公众假日顺延)

7.币种:人民币

8.认购资金总额:17,000万元

9.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10.预期年化收益率:若按标的在观察期内小于汇率观察区间上限大于汇率观察区间下限,年化收益率为2.40%;若按标的在观察期内小于等于汇率观察区间上限或大于等于汇率观察区间上限,年化收益率为4.80%。

11.风险提示:

(1)市场风险:投资者的收益与挂钩指标在观察期内的表现挂钩,若观察期与挂钩指标波动幅度较大,以致未达到投资预期或提前终止,则投资者只能获得较低一档收益。

(2)利率风险:在产品存续期内,如果市场利率大幅上升,本产品的年化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投资者获得的收益率将可能低于实际市场利率。

(3)流动性风险:本产品投资收益将在产品到期后一次性支付,且产品存续期内不能向投资者提前支取,无法满足投资者的流动性需求。

(4)产品不成立风险:如果累积赎回1亿元,工商银行有权宣布本产品成立,在产品成立之日,如市场发生剧烈波动,经工商银行合理判断以按照产品说明书约定向投资者提供本产品,工商银行有权宣布本产品不成立。

(5)银行将按照本产品说明书约定的时间及方式发布产品信息,投资者应主动及时查询产品信息,如投资者未及时查看产品信息,以及其他非工商银行原因造成投资者无法及时了解产品信息,因此产生的损失和风险和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此外,当预期在工商银行的关联方发生变更时,投资者应及时与工商银行联系;如投资者未及时告知其联系方式变更,工商银行将无法联系投资者时无法及时与投资者联系,因此可能由此影响投资者的投资收益,由此产生的风险和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6)不可抗力因素: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不能避免、不能克服、不可抗力因素或系统故障、通讯故障、电力中断、投资市场异常交易等意外事件造成金融、国家政策变化等情形的出现可能对产品的流动性、投资运作、资金返还、信息披露、公告通知造成影响,甚至可能导致本产品无法至本金额交付,对于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造成的损失,投资者自行承担。

(7)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颁布新的法律法规或政策,致使本产品的投资目的无法实现,或相关法律法规或国家政策发生重大变化,本产品可能受到一定影响。

(8)信用风险:在中国工商银行发生信用风险的极端情况下,如发生资产破产等,本产品的本金与收益支付将受到限制。

12.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无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招商局银行点金定投基金52179号理财产品

1.产品名称:招商局银行点金定投基金52179号理财产品

2.产品类型:52179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理财期限:91天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半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000543 证券简称:皖能电力 公告编号:2014-36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皖能电力	股票代码	00054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春英	方慧刚	
电话	0551-62225811	0551-62225811	
传真	0551-62225800	0551-62225800	
电子信箱	anw00543@anenergy.cn	anw00543@anenergy.cn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278,951,607.41	5,300,669,940.29	26.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78,288,850.75	409,748,980.17	16.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70,413,358.64	373,210,517.43	26.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37,216,110.77	1,775,490,011.78	3.8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	0.45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5	0.45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11%	7.83%	-0.7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21,881,101,223.82	21,830,258,911.90	0.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768,051,079.79	6,746,347,313.54	1.59%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1,702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2.69%	449,604,070		
安徽省铁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96%	62,809,917		
江信汇通基金有限公司-汇一丰货币理财产品	其他	3.73%	39,274,027	16,924,320	
招商局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中华广惠基金	其他	2.99%	31,060,000		
安徽省能源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5%	31,060,000		
安徽省能源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7%	28,099,173		
安徽省能源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3%	27,700,000		
江信汇通基金有限公司-汇一丰货币理财产品	其他	2.59%	27,324,374	775,799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8%	6,150,827	14,427,68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8%	6,122,212	21,976,961	
招商局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中华广惠基金	其他	0.58%	6,068,464		

A股证券代码:601818 A股证券简称:光大银行 公告编号:临2014-036

H股证券代码:6818 H股证券简称:中国光大银行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副行长任职资格获中国银监会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近日收到中国银监会关于光大银行执行董事任职资格的批复(银监复[2014]533号)。根据有关规定,中国银监会已核准杨庆华先生在本公司董事会董事的任职资格。

杨庆华先生简历详见本公司于2014年6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8月12日

5.起始日:2014年8月8日

6.到期日:2014年11月7日(若为中国法定公休日及纽约公众假日顺延)

7.币种:人民币

8.认购资金总额:17,000万元

9.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10.预期年化收益率:若按标的在观察期内小于汇率观察区间上限大于汇率观察区间下限,年化收益率为2.40%;若按标的在观察期内小于等于汇率观察区间上限或大于等于汇率观察区间上限,年化收益率为4.80%。

11.风险提示:

(1)市场风险:投资者的收益与挂钩指标在观察期内的表现挂钩,若观察期与挂钩指标波动幅度较大,以致未达到投资预期或提前终止,则投资者只能获得较低一档收益。

(2)利率风险:在产品存续期内,如果市场利率大幅上升,本产品的年化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投资者获得的收益率将可能低于实际市场利率。

(3)流动性风险:本产品投资收益将在产品到期后一次性支付,且产品存续期内不能向投资者提前支取,无法满足投资者的流动性需求。

(4)产品不成立风险:如果累积赎回1亿元,工商银行有权宣布本产品成立,在产品成立之日,如市场发生剧烈波动,经工商银行合理判断以按照产品说明书约定向投资者提供本产品,工商银行有权宣布本产品不成立。

(5)银行将按照本产品说明书约定的时间及方式发布产品信息,投资者应主动及时查询产品信息,如投资者未及时查看产品信息,以及其他非工商银行原因造成投资者无法及时了解产品信息,因此产生的损失和风险和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此外,当预期在工商银行的关联方发生变更时,投资者应及时与工商银行联系;如投资者未及时告知其联系方式变更,工商银行将无法联系投资者时无法及时与投资者联系,因此可能由此影响投资者的投资收益,由此产生的风险和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6)不可抗力因素: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不能避免、不能克服、不可抗力因素或系统故障、通讯故障、电力中断、投资市场异常交易等意外事件造成金融、国家政策变化等情形的出现可能对产品的流动性、投资运作、资金返还、信息披露、公告通知造成影响,甚至可能导致本产品无法至本金额交付,对于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造成的损失,投资者自行承担。

(7)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颁布新的法律法规或政策,致使本产品的投资目的无法实现,或相关法律法规或国家政策发生重大变化,本产品可能受到一定影响。

(8)信用风险:在中国工商银行发生信用风险的极端情况下,如发生资产破产等,本产品的本金与收益支付将受到限制。

12.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无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招商局银行点金定投基金52179号理财产品

1.产品名称:招商局银行点金定投基金52179号理财产品

2.产品类型:52179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理财期限:91天

5.起始日:2014年8月8日

6.到期日:2014年11月7日(若为中国法定公休日及纽约公众假日顺延)

7.币种:人民币

8.认购资金总额:17,000万元

9.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10.预期年化收益率:若按标的在观察期内小于汇率观察区间上限大于汇率观察区间下限,年化收益率为2.40%;若按标的在观察期内小于等于汇率观察区间上限或大于等于汇率观察区间上限,年化收益率为4.80%。

11.风险提示:

(1)市场风险:投资者的收益与挂钩指标在观察期内的表现挂钩,若观察期与挂钩指标波动幅度较大,以致未达到投资预期或提前终止,则投资者只能获得较低一档收益。

(2)利率风险:在产品存续期内,如果市场利率大幅上升,本产品的年化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投资者获得的收益率将可能低于实际市场利率。

(3)流动性风险:本产品投资收益将在产品到期后一次性支付,且产品存续期内不能向投资者提前支取,无法满足投资者的流动性需求。

(4)产品不成立风险:如果累积赎回1亿元,工商银行有权宣布本产品成立,在产品成立之日,如市场发生剧烈波动,经工商银行合理判断以按照产品说明书约定向投资者提供本产品,工商银行有权宣布本产品不成立。

(5)银行将按照本产品说明书约定的时间及方式发布产品信息,投资者应主动及时查询产品信息,如投资者未及时查看产品信息,以及其他非工商银行原因造成投资者无法及时了解产品信息,因此产生的损失和风险和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此外,当预期在工商银行的关联方发生变更时,投资者应及时与工商银行联系;如投资者未及时告知其联系方式变更,工商银行将无法联系投资者时无法及时与投资者联系,因此可能由此影响投资者的投资收益,由此产生的风险和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6)不可抗力因素: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不能避免、不能克服、不可抗力因素或系统故障、通讯故障、电力中断、投资市场异常交易等意外事件造成金融、国家政策变化等情形的出现可能对产品的流动性、投资运作、资金返还、信息披露、公告通知造成影响,甚至可能导致本产品无法至本金额交付,对于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造成的损失,投资者自行承担。

(7)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颁布新的法律法规或政策,致使本产品的投资目的无法实现,或相关法律法规或国家政策发生重大变化,本产品可能受到一定影响。

(8)信用风险:在中国工商银行发生信用风险的极端情况下,如发生资产破产等,本产品的本金与收益支付将受到限制。

12.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无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招商局银行点金定投基金52179号理财产品

1.产品名称:招商局银行点金定投基金52179号理财产品

2.产品类型:52179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理财期限:91天

金投资理财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司前十二个月购买的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除上述披露的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之外,不存在其他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发表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相关意见详见2014年8月8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340 证券简称:格林美 公告编号:2014-076

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股权收购和工商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扬州达资金属有限公司60%股权的议案》,而公司使用自有资金30,000万元收购扬州达资金属有限公司,扬州达资金属有限公司60%股权,扬州达资金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州达资”)60%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4年7月24日发布的《关于收购扬州达资金属有限公司60%股权的公告》。

扬州达资60%股权收购已于2014年7月24日完成工商变更手续,并取得了扬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下发的《营业执照》,扬州达资本次工商变更完成后,变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